

附表三

經濟部水利署第_____河川局查扣機具場查扣機具發還證明單

依據函號：		
發還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	查扣日期： 年 月 日	查扣單位：
機具名稱：		機具編號：
機具所權人：	身份證字號：	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
住址：		
辦理發還單位：		人員簽章：
會同發還單位：		人員簽章：
會同發還單位：		人員簽章：
會同發還單位：		人員簽章：
會同發還單位：		人員簽章：
保全人員簽章：		查扣單位：

經查對所領機具及配件完整無誤，本人無異議。

具領人簽章：